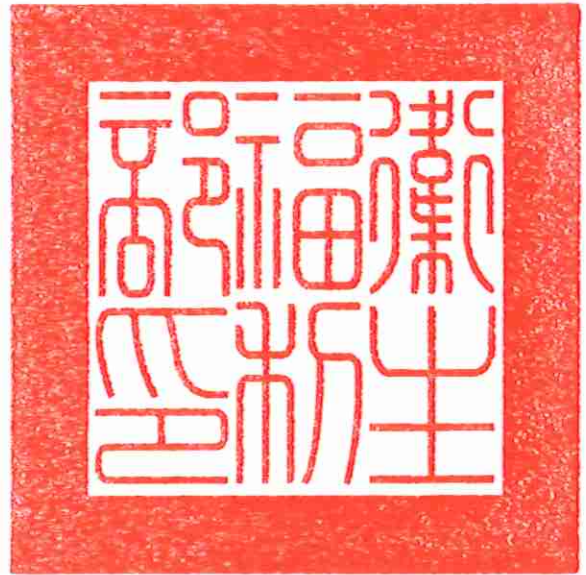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41300511號



主旨：公告114年度基因改造食品原料查驗登記業務委託「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」審查。

依據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21條第6項及食品與相關產品查驗登記業務委託辦法第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旨揭業務之受託機構名稱、所在地、執行業務種類及項目與委託期限詳述如下：

(一)受託機構名稱：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。

(二)所在地：30062新竹市食品路331號。

(三)執行業務種類、項目及範圍：辦理基因改造食品原料查驗登記之新案、許可文件展延、移轉及登記事項變更等業務委託審查。

(四)委託期限：自114年1月9日至114年12月31日止。

二、經委託之查驗登記申請案件办理流程，請參考「食品與相關
產品查驗登記業務委託辦法」第11條規定。

部長邱泰源